

大雪滿弓刀

柳殘陽 著 (台灣)



内 容 简 介

雍狷之妻携子与奸夫远逃，不久又改嫁大财主朱乃贤做三姨太，得到此确切消息后，雍狷顶风冒雪千里单骑去要回独生子。

一路上，雍狷碰上了许多事情，由于秉性耿直，他或路见不平拔刀相助，或居中调停排忧解难，或出于无奈惹火烧身……

他一再排解了老江湖任非与旧搭档的纠纷，获得了任非的友谊和忠心相随。

他出手救了为义妹寻仇的君仍怜，杀了始乱终弃的全天保，得到了君仍怜的芳心。

与朱家好言交涉失败后，只得在刀剑相搏里索回亲子，却又惹得红灯门的倾巢报复，最后雍狷虽然用计谋和大刀长箭在血雨

腥风里获得胜利，但却感叹：斗争的意义在哪里？生命的意义在哪里？

只有君仍怜的纯洁温馨的爱是雍狷那颗寂寞的英雄心的慰藉……

目 录

第 一 章	千里长骑为孤雏	(1)
第 二 章	仍怜文君起刀环	(19)
第 三 章	长山恶客逼门来	(35)
第 四 章	鹭羽寒锋断不平	(53)
第 五 章	皓首西风不辞贫	(71)
第 六 章	烟波白浪心自愁	(87)
第 七 章	扁舟归得全仆姑	(105)
第 八 章	如血红灯映当头	(125)
第 九 章	父子有情娘无义	(145)
第 十 章	再试镞锋邀寒月	(163)
第十一章	岂知小泽有潜龙	(185)
第十二章	剑利爪毒刘胁命	(203)
第十三章	同沦天涯惜惺惺	(221)
第十四章	还留一曲唱追魂	(239)
第十五章	又见热血染弓刀	(257)
第十六章	最是深挚舐犊缘	(275)

第一章 千里长骑为孤雏

四白落地的客堂里飘着淡淡的檀香，烟氲是从雕花高脚长几上那只黄铜兽炉中散发出来的，室内很静，一灯荧然之下，便静得有些孤寂了。

雍狷默默的注视着坐在他对面的这个青衣小帽的老人，他望着老人露于帽沿外的皤皤银发，望着老人满脸深刻交布的皱纹，也望着老人那双虽然略显混浊、却充溢世故与慈悲的眼睛。

他没有想到，这样一个全然陌生的老人，竟自心甘情愿跋涉千里、翻山越水找上门来，目的只为带来一桩口信——亲子的消息。

初秋的夜晚，人的情绪原方该安详宁和，但是，此刻的他，却思潮如涌，感慨万千。

已经有了六年多了吧？儿子的音容笑貌业已模糊，然而对儿子的思念、对儿子的渴盼与日俱增，不能稍止，算一算，小家伙今年该有十岁了，十岁的半大小子，多招人爱，又多惹人疼。

消息是天大的好消息，不过由于喜讯来得太突兀，他倒有几分混噩噩的做梦似的感觉，兴奋过了头，反近乎麻

木了。

老人伸出手去端茶，皱皮松弛且筋络浮凸的那只手微微带着哆嗦，端起来的盖碗杯便响动着轻细的碰颤声，他启盖啜饮后，又规规矩矩的把茶杯摆在桌上。

雍狷摸着颚上刚刮过不久，但仍然一片青森的须根。

笑吟吟的道：

“老丈的大名，说是叫荣福？”

老人正襟危坐，双手搁置膝顶，向前哈哈腰身：

“雍爷用不着客气，就直接唤我荣福就行，可别老丈老丈的称呼，我实在承担不起，听着也别扭……”

雍狷豁然而笑：

“好，我们是怎么顺当怎么叫；荣福，我那儿子，今年该有十岁了，他如今长得是个什么模样？还记不记得我的长像？”

干咳一声，荣福陪笑道：

“寻少爷从小就乖巧可爱、善体人意，如果愣要说他有什么毛病，单只缺了点小孩子那份活泼，寻少爷平时不大说话，极少嬉闹，老是独个坐在角落里发闷，有时一个人靠在门边，能朝天上云彩巴望半天……小小年龄，偏犯得多愁，叫人看了都心疼，至于他的模样，简直和雍爷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，打我一见雍爷，就知道这必是寻少爷的亲爹了……”

雍狷急切的道：

“孩子还记得我的容貌么？”

荣福肯定的道：

“父子亲情，忘不了，寻少爷离开雍爷的时候，虽不过四岁，但雍爷的样子他一直牢记在心，他常对人说，爹是个中等身材的个子，结实健壮，国字脸孔，浓眉凤目外加一把大胡子，尤其爹的眉心中间生了颗红痣——他还记得雍爷亲他的光景，胡子扎得小脸好痛……”

摸着自己腮颊，雍狷笑道：

“小寻好记性，我以前可不一直留着胡子！最近几年才刮了去，哈哈，每次香他的腮帮子，小家伙就嚷嚷说好痒好痛——”

笑声像一段忽然切断的音节，那么不调和的骤而中止，雍狷的神色僵硬了。

他又沉沉的道：

“那个女人凭什么不让小寻投奔他的亲爹？孩子可是我的骨肉！”

雍狷口中的“那个女人”，乃是指他的逃妻杜涓。

六年来，每次提起杜涓，他都习惯于如此称呼，这不止表露了他的怨恨，尤且显示出他的鄙夷与憎厌。

六年多前，雍狷为了替一个武林挚交摆平一桩争纷，曾远赴关外展开斡旋，由于事情连生变化，发展趋向复杂，整整折腾了年把，才算料理妥当，等他兴冲冲的转回家来，却竟人去楼空。

据他看家的老仆长根诉告，主母是在他离开之后半年出走的，跟着前大街设武馆的教头雷坚跑了，当然，杜涓

不曾忘记席卷了所有能够携带的细软，另外还包括了他的独子雍寻。

在杜涓卷逃的初期，雍狷不是没有找过，不是没有查过，相反的，他像发疯发狂一样四处去追寻探访，而人海茫茫、天地悠悠，任他耗尽心力，却毫无结果。

失望一次又一次的累积下来，他也逐渐的泄了气，不得不使自己勉强淡忘——这么些日子里，他已能做到对杜涓的无动于衷，不能忘的，只是他的儿子。

如今，天可怜见，儿子已有消息，但是，由荣福口中得悉，显然父子团聚尚有一段坎坷的路途要走。

不敢仰视雍狷的眼睛，荣福低声道：

“我在想，雍爷，姨三奶奶可能也认为寻少爷是她的骨肉吧……”

提起杜涓，雍狷早觉得憎厌疏离的成份大于当初的愤恨与羞辱。

冷冷一哼，他道：

“当初，那个女人是跟着一个叫雷坚的江湖混子跑掉，不几年功夫，她却又换了户头，如今可好，竟垫给人家做三姨太去了，像这么一号水性杨花，不知贞节为何物的贱货，也配拥有儿子，更奢谈什么母爱？人只该有一个爹，我若不赶紧把儿子接回来，她还不知道要给儿子弄上几个呢！”

荣福忙道：

“回雍爷的话，我原就是为这档子事来的，寻少爷再三

央求，无论如何，都要请雍爷早早前去接他团聚，他不愿意吃姓朱的饭，不愿意住姓朱的屋，他晓得他是雍家的骨血！”

雍狷道：

“那个女人可已给我儿子改了姓？”

荣福摇头道：

“三姨奶奶倒是想改，寻少爷说什么也不依，他一直都忘记他的本姓！”

雍狷笑了：

“好，这孩子有骨气——”

顿了顿，他接着道：

“荣福，你先前说，那个女人现在的户头、也就是你家主子，名叫朱乃贤？”

荣福道：

“是，叫朱乃贤。”

雍狷道：

“这朱乃贤，是干什么吃的？又怎么会认识那个女人并且收他当小老婆？”

荣福谨慎的道：

“我们家老爷在当地可是个大财主，除了城里开得有一家客栈、一家酱园、两月酒坊之外，乡下还置得有二十多顷良田，光是房产就有七八处，在我们那里，提起朱员外爷，真叫做无人不知、无人不晓，大大的有名……老爷讨回三姨奶奶做小，约莫是三年多以前的事，听说三姨奶奶

当时很不得意，呃，好像是秦楼楚馆走唱的营生，老爷在一次应酬场合里认识了三姨奶奶，挺看得顺眼，没多久就娶回来了……”

撇撇唇角，雍狷道：

“不过是个肉头。”

荣福搓着双手，颇为惮忌的道：

“雍爷，有句话，不能不向你明说，我们老爷固然无拳无勇，大把的银子外剩下的不过是酒色财气，吃喝嫖赌，可是他身边有两个人却招惹不起，一个是他的胞弟朱乃魁，另一个是护院把头朗五，这两个人对我们老爷可忠心得紧，老爷说什么、他们便是什么，而老爷对三姨奶奶又百依百顺，言听计从，雍爷，所以你这趟去接寻少爷，可别打着一厢情愿的主意，只要三姨奶奶不放人，只怕还有得磨！”

雍狷忽然露齿笑道：

“荣福，你知不知道我是什么出身？”

荣福上半身微向前欠：

“我只听说雍爷也是武林中人，有一身好本事，尤其一张弓、一把刀上的修为更属精湛高妙，寻少爷给我提过好多次，他还记得雍爷的强弓利刃好像比一般的型式要大上一号……”

雍狷“嗯”了一声：

“我儿好记性，说得一点不错，可惜他当时年纪太小，尚不清楚他老子到底是个什么人物、也不明白我这一弓一刀是拿多少光阴血泪浸淫出来的……”

荣福担忧的道：

“雍爷，那朱乃魁与朗五，你可识得？”

雍狷摇头道：

“不曾识得，亦无听闻。”

荣福苦笑道：

“这两个人的武功十分高强，而且性格怪异，举止乖张，不但朱府里外上下都畏之如虎，附近乡里街坊更不敢稍有触犯，雍爷去接寻少爷，务必小心他们从中作梗，最好能够避开——”

似乎并不认为这个问题会成为一个问题，雍狷淡淡一笑，随即又替荣福当前的处境做下决定：

“荣福，你为了我儿子归宗；千里迢迢从‘铜泽县’来到这里，不辞艰难，吃尽辛苦，用心只在一个慈悲，凭借仅一个道义，容我向你深致谢忱，往后，你也不必回去了，就把我的家当做你的家，等把小寻接回来，你们一老一小，又可作伴啦！”

荣福也没有虚套，老老实实的道：

“不瞒雍爷，这趟代寻少爷远来寻亲，原就不打算回朱家了，事实上我也不敢再回去，幸亏这些年来，雍爷一直没有搬家，纵然费些力气，总算被我找到了，我也晓得，只要找着雍爷，便不愁安身，反过来，就怕得流落异乡喽……”

雍狷笑道：

“这地方住惯了，我人又懒散，几次有机会换个较好的

环境，我都拖延下来，现在想想，主意竟是打对了；荣福，住址是小寻告诉你的？”

荣福赞喟的道：

“寻少爷别看年岁小，却是个有心人，他最早的记忆，原已很模糊了，只记得老家是住在一条横巷底，门口种着两棵白杨树，附近好像还有一座城隍庙，其它的情形就淡忘啦，是以他平常就趁着和三姨奶奶独处的辰光，有意无意腻着三姨奶奶谈些陈年往事，三姨奶奶只当他一个小毛头，又如何知晓孩子动的是什么脑筋？便这么点点滴滴，继续续凑出了雍爷的现址……”

雍狷觉得心窝里暖洋洋的非常熨贴受用，他笑吟吟的道：

“孩子可是从小看大，小寻这宝贝蛋将来决错不了，趣是这样，我越得快马加鞭去接他，别让那个女人把我儿糟踏了！”

荣福道：

“雍爷准备什么时候启程？”

雍狷毫不考虑的道：

“明天，明天一大早我就上路，从我们‘南浦屯’，到‘铜泽县’，算算有上千里的路程，快马趲赶，怕也得耗个十天八日的功夫，迟不如早，我恨不能插翅飞过去哩。”

从椅上起身，他又接着道：

“等一下我会交待长根，叫他好生照拂你，荣福，在这里不必拘束，怎么方便怎么过，夜深了，现在你跟我来，先

带你去住处看看……”

荣福提起椅脚下的包袱，脸上流露着安定后的满足神色，对他这种年纪的人来说，欲求都不高，能有个安身立命的处所，心里就踏实了。

雍狷这匹马，名唤‘乘黄’，矫健骏昂，顾视深稳，油光水滑的棕黄色皮毛，每在肌肉颤动下有如波纹映闪，四蹄沾地，沉潜静悄，颇有腾跃之间，立可驭风而去的飘逸之态。

“乘黄”只以不徐不疾的小碎步悠游奔驰，看它扬首飞鬃、流水行云似的模样，足见精力充盈，后劲无穷，倘若照这种势子跑下去，一辈子都不必歇息了。

此时，日正当中。

秋老虎的炎热，仍然挟着几分盛夏的余威，阳光当顶照晒，一样能烤得人头皮出油。

浑身是汗，雍狷头上虽戴着竹笠，一袭玄绸夹袍却腋背尽湿，粘搭搭的贴在肌肤上，觉得相当的不舒服。

前面出现了一片疏林，林边尚有座半塌的、不知是属于何族何性的宗祠。

祠内祠外，只见蔓草烟荒，鬼冷冰清，好像已经有很多年不续香火了。

“娘的，且打个尖，歇歇晌吧。”

雍狷自己对自己说，边圈转马头直往祠门前靠近，人马隔着有一段路，阵阵凉风已吹拂过来，轻柔幽沁，好不

爽意。

下了马，雍狷左手提着羊皮制就的弓囊，右手拎着牛革为鞘的双环大砍刀，匆匆迈步踏入祠堂——

人从大太阳底下一走进阴凉地，那种舒坦就甭提了，他长声吁一口气，随地放下手中家伙，就待找寻水源，打算先洗把脸，去去暑热。

抬眼处，不曾发现水源，却猛看到半截人影晃映在神案之前，雍狷不由微觉吃惊，定神细看，可不正是半截人影？

怎么说是半截呢？原来那人是盘坐着的，有似老僧参禅，更令雍狷意外的是，居然还是个女人！

舐舐嘴唇，雍狷调开视线，走到一边，开始专心寻找他的水源。

在这等情景下，他习惯不搭讪，生人陌面的，却是说什么好？

再则，保持距离，往往可以避免许多不必要的麻烦，何况，对方还是个女人？

在祠堂四周转了一圈，雍狷没有看到哪里有水，或者林子里会有，他又懒得再跑出去，索性不洗脸了，只打算就地盹上一阵，尽早上路。

直到如今，他不曾再朝那娘们看上一眼，但是，本能的感应，却总觉得有些怪异与反常。

也只是刚刚合上眼皮不久，雍狷才将有点迷糊，轻轻的衣袂带出的风声已传入耳膜，有如两片落叶飘零——

但当然不是落叶，现在还不到落叶的时序，更且，叶片哪有会拐弯从外飘入的？

睁开眼，雍狷看到祠堂里已经多出两个人来，屋顶破隙间透进的天光明明暗暗的炫罩在这两个人身上，特别流露着一股狞恶阴邪的意味。

这两个不速之客都是男性，一位身形瘦长，扁窄的脸孔上鼻削唇薄，双目锐利而冷漠，显示出乃是个心如铁石的角色，另一位却生得挺俊，唇红齿白，剑眉星眸，还挂着一抹不怎么带着笑意的微笑。

两人并肩而立，他们先是注意神案前盘坐的女子，然后，始轻蔑的打量起雍狷来。

于是，盘坐的女人缓缓起身，缓缓步出神案的阴影之外，雍狷渐次看清这女人的面目，忍不住心里暗赞一声：

“漂亮！”

那女人漂亮绝对称得上漂亮，不过形态之间却隐溢着一种说不出的萧索感觉，似雪如冰，眼神流转波光寒冽，完全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架势。

雍狷无来由的感到几分不自在，他望望那个女的，又看看另两个男的，不禁暗里嘀咕——这是怎么一码事？

瞧光景，这男女双方，似乎不像是避暑气来的……。

两个男人注视着女人，那扁窄脸孔的仁兄首先开腔，声调略显低哑：

“很好，君仍怜，我们来了两个，你也正巧一双，彼此都不吃亏！”

叫做君仍怜的女人连正眼也不向雍狷瞧上一下，只面无表情，冷冰冰的道：

“我只有一个人，另外那位，素不相识，你们别搅混了！”

有些诧异的又望了雍狷一眼，这人道：

“难道你们不是一伙的？”

君仍怜不屑的道：

“老实说，我还以为他是同你们是一伙的呢。”

扁窄脸孔的仁兄神色一沉，怒视雍狷不友善的道：

“朋友，你一不沾边，二不带旧，却跑来这里趟什么混水？你是冲着君仍怜来的，抑是冲着我‘血鹰’全天保来的？”

一看对方两造正事不办居然把箭头朝向了自已，雍狷立时就有了火气，不过他实在不愿意另生枝节，多惹麻烦，只好压制情绪，强行忍耐：

“老兄，这里是一座破落的祠堂，祠堂荒颓得连哪个宗哪个姓都搞不清了，我路过此地，因为日头大、天气热，只是进来避避暑，歇个晌，我又招谁惹谁了？怎么能叫趟混水呢？”

那全天保冷冷的道：

“令人难以相信的是，你这歇晌的时间、地点，也未免挑得太凑巧了吧？”

雍狷坐直身子，嗓门提高：

“听着，老兄，你们各位若有什么过节须要解决，那是你们之间的事，与我毫不相干，生宰活杀，悉凭尊便，这

祠堂不是你的，不是我的，不是在场的任何一个人的，谁都有权利窝在这里，如果愣要拿这个借口找局外人的罗嗦，此情此景之下，老兄，我并不认为是一种聪明做法！”

全天保迟疑一下，转头问他的同伴：

“明月，你以为如何？”

唇红齿白的这位颌首道：“此人言之有理，他既与君仍怜无涉，我们还是赶办正事要紧。”

全天保细长的双眉挑起，面向君仍怜：

“姬秋风的事，我最后再问你一次，你打不打算就此了断？”

君仍怜晶莹明澈的一对凤眼中闪动着寒刃一样的光芒。

她生硬的道：

“全天保，要说薄幸，你不只是薄幸，你简直冷血、邪恶、没有人性，你骗了秋风的感情尤在其次，你更骗了她的身子，令她怀了你的孽种，一个女人一生最重要的就是名节、贞操、一个丈夫、一个家，但是秋风的这些全叫你毁了，你如果爱她，为什么还要这么糟蹋她？如果你爱她，又何忍抛弃她？全天保，姬秋风的未来暗淡，幸福破灭，你就想几句话推个干净？”

全天保表情僵木，无动于衷：

“这叫周瑜打黄盖，君仍怜，一个愿打，一个愿挨，姬秋风不是小孩子，设若她不心甘情愿，我能硬逼她上床？而不论事前事后，我从未向她承诺什么，这纯系男欢女爱，各